

農民所得直接給付制度 期提昇農業競爭力

／中國農村經濟學會

為 研討我國「農民直接給付制度」政策與措施，中國農村經濟學會於11月4日上午於農委會舉辦「農民直接給付制度」座談會，會議由中國農村經濟學會理事長林國慶（農委會副主任委員）主持，並邀集農委會官員、專家學者及立法院委員侯惠仙與蘇煥智等人共同參與研討。

農產品貿易的自由化已是國際趨勢，台灣因地狹人稠，加上整體經濟發展的需求，農業面臨相當沉重的排擠壓力，一方面是土地、資本和勞動不斷流向非農業部門，另一方面則是外國農產品源源進入國內市場，因此農業發展的困境日漸明顯。基於農業之功能不只限於生產面，尚有生活面與生態面之貢獻，而生活與生態面均偏屬於公共財之提供，市場機能難以支付報酬予農民，因此農業部門無法在市場經濟中得到應有的報酬，有賴政府介入報酬之分配，否則即將影響資源配置的效率與公平。

國際上為了維護自由貿易的精神，正逐漸加強重視各國農產品的市場開放、境內支持和出口補貼等措施之規範，我國過去多偏重保證價格制度以支持農民的生產活動，如今顯然不符合國際規範之要求，有待於尋求新的政策以保障農業的生存空間和農民的合理所得，從而安定農村的健全發展，因此，

建立「農民所得直接給付制度」已成為人人所關心的政策方向之一。

在不違反國際規範下，如何能建立新制度替代舊有政策之保護效果，甚至能更積極地繁榮農村，增進農民福利和維護農業的永續發展，頗值得關切與深思。歐美日等先進國家均有各自的農民所得政策，我國在構思新政策之時，不妨多多參考，學習其所長而除去其不足之處。為此，本學會（中國農村經濟學會網站為<http://www.resc.org.tw>）舉辦這次「農民直接給付制度」座談會，邀約在這方面有深入研究之政府官員、專家學者及立法委員共同研商，提供其實貴之經驗與心得，在集思廣益之後，尚可激發新的見解，提供參與決策者之參考。

這次「農民直接給付制度」座談會的結論如下：

一、為因應加入WTO，並符合國際發展趨勢，政府過去採取的價格支持政策有待逐步改變，並積極籌謀新的措施，以保障農民權益。

二、直接給付制度涉及農民、農家、生產者與農地之認定，另外是否有排富條款等，政府應儘速組成專案小組研議，參考新進國家之做法，訂出明確政策方向與實施計畫。

三、直接給付的方式很多，有以生

推動農業電子化

農委會舉開農產運銷電子商務研討會暨展示會

為增進農業從業人員對農產運銷電子商務之瞭解，農委會於11月23日及24日在該會國際會議廳及大禮堂舉辦「農產運銷電子商務研討會暨展示會」，以推動農業電子化計畫。

農委會說，為迎向數位、網路與知識經濟的新時代挑戰，農委會「農業自

動化及電子化推動計畫」於今年初奉行政院核定為五年半的中長期推動計畫。溯自1998年桃園縣農會率先跨入農產運銷電子商務元年，年間在策略聯盟的政策方針下，農產運銷電子商務已經有了更多的實務經驗與推動心得。目前在農委會以「一加五」之名稱建構示範體



農委陳主任委員與會致詞

產力為基礎之對地補貼；也有以生產、景觀與文化為依據之直接給付。

四、對地補貼有許多方式，例如採取按等則補貼、對偏遠山區補貼及對退休釋出經營權之農地補貼等。

五、我國稻田面積廣，稻農戶數多，應列為實施直接給付措施之重點對象。

六、與會專家學者針對「直接給付」之定義與政策目標仍有不同意見，值得相互參考；蘇煥智委員所提「退休釋出



中國農村經濟學會林理事長主持研討會

經營權之農地補貼」構想，建議下次召開類似會議時進行討論。

七、農業有生產、生活及生態等功能，在生產面以外，亦應建立綠色補貼管道，例如造林補貼、農業休耕補貼等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休耕可以釋出用水量，受益者應分擔補貼金額。

八、直接給付制度應有期限，可逐年參考工資率、地租等標準依短、中、長期之目的加以評估，惟長期應顯現農業生產力或競爭力提昇之政策效果。